

交易对方关于提供信息 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

根据交易对手方马庆华、马力平、马拓、吉林省国家生物产业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河吉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本次重组有关事项的声明与承诺》，各对手方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诺如下：

“承诺人已向楚天科技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为真实的；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保证楚天科技在重组方案相关文件中引用的由其提供的相关内容已经承诺人审阅，确认重组方案相关文件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承诺日期：2014年8月20日